

彻底清算农业科学領域內的 刘、邓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綫

(第五集)

中国农业科学院紅色造反总部

一九六七年六月

最 高 指 示

沒有农业的社会化，就沒有全部巩固的社会主义。”

“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在路線問題上沒有調和的余地。”

我国农业战綫上两条路綫的斗争

前 言

我们的伟大领袖毛主席在革命的各个关键时期，对发展我国社会主义农业的问题，都有精辟的分析和明确的指示，为我国农业发展的道路、方向和方针制定了完整的纲领。这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重大发展，是中国人民和全世界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指路明灯。在毛泽东思想的照耀下，在毛主席的关怀和领导下，建国十七年来，我国农业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都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但是，我国农业战线上两个阶级、两条道路和两条路线的斗争，一直是十分尖锐、十分剧烈的。中国党内最大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刘少奇、邓小平及其在农口的代理人邓子恢、廖鲁言等，长期以来，利用他们窃据的党政大权，疯狂抵制毛泽东思想，贩卖和推行修正主义黑货。他们一贯坚持资产阶级的反动立场，反对三面红旗，反对农业集体化，反对农业走社会主义道路，顽固对抗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犯下了滔天的罪行。

在这场毛主席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中国的赫鲁晓夫刘少奇、邓小平及由他们安插在农口的叛徒集团和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被广大革命群众揪出来了，这是毛泽东思想的伟大胜利！是以毛主席为代表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伟大胜利！

为了彻底肃清刘、邓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在农业战线上的流毒，挖除修正主义的黑根子，让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高高飘扬，永远飘扬，我们刊出农业战线上两条路线斗争的一些材料，供革命的同志们对刘、邓展开大批判的参考。

目 录

- 一、我国农业战线上两条路线的斗争..... (1)
- 二、从刘少奇一九六〇年访苏期间的罪恶言行看他的反革命修正主义真面目..... (31)
- 三、从翻译出版黑《修养》来看刘少奇的狼子野心..... (35)

毛主席的无产阶级 革命路线

一、依靠贫雇农，巩固地团结 中农，消灭封建制度

“封建主义是帝国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同盟者及其统治的基础。因此，土地制度的改革，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主要内容。土地改革的总路线，是依靠贫农，团结中农，有步骤地、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

毛主席：《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1948.4.1.

“土地改革所依靠的基本力量，只能和必须是贫农。这个贫农阶层，和雇农在一起，占了中国农村人口的百分之七十左右。土地改革的主要的和直接的任务，就是满足贫雇农群众的要求。土地改革必须团结中农，贫雇农必须和占农村人口百分之二十左右的中农结成巩固的统一战线。不这样做，贫雇农就会陷于孤立，土地改革就会失败”。

毛主席：《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1948.4.1.

“我党必须经过贫雇农发动土地改革，必须使贫雇农在农会中在乡村政权中起带头作用，这种带头作用即是团结中农和自己一道行动，而不是抛弃中农由贫农包办一切。在老解放区中农占多数贫雇农占少数的地方，中农的地位尤为重要。‘贫雇农打江山坐江山’的口号是错误的。在乡村，是雇农、贫农、中农和其他劳动人民联合一道，在共产党领导之下打江山坐江山，而不是单独贫雇农打江山坐江山。”

“在农民代表中，农民委员中排斥中农

刘、邓的反革命修正 主义路线

一、实行形“左”实右的土改路 线，为地富通风报信，出 谋划策，破坏土改运动

刘少奇明目张胆破坏党在农村的阶级路线，严重侵犯中农利益，鼓动群众斗争中农。提出：“群众对于个别中农不愿意抽（按：指抽出土地），就不要强迫去抽，对群众有利，群众要抽，一定要抽。如果中农坚决的反对，甚至与富农一道来反对，就要进行必要的斗争……。”还提出：“地主很难争取到中农反革命，而富农则接近中农，争取中农的可能性较地主为大，有危险性。”故意混淆阶级界限，把中农推向富农、地主一边，作为斗争对象，破坏党的土地改革政策。

刘少奇还大力宣传绝对平均主义，叫嚷：“打乱平分一般讲有他的好处，但阻力太大。”把斗争矛头指向制定正确政策的党中央和伟大领袖毛主席。

刘少奇：《在全国土地会议上的报告》1947.9.13.

刘少奇大力鼓吹：“党在农村中首先的和唯一的就依靠雇农与乡村工人，……不管他们的数量在乡村中是如何的少，但党唯一的还是依靠他们，他们对于党的重要的可贵的作用并不减少。”

刘少奇：《在苏维埃政权下工会的作用与任务》1935.11.27.

1947年，刘少奇在晋察冀中央会议上讲土改政策时说，“要派出工作组，组织贫农团，超越党支部，搬石头，踢开区村干部，残酷无情地打击广大农村干部。结果发生工作组进村后大抓老干部关押起来，区公所

的倾向和在土地斗争中将贫雇农同中农对立起来的倾向，必须纠正。”

毛主席：《关于目前党的政策中的几个重要问题》1948.1.18.

1948年2月，毛主席对土改宣传工作中的“左”倾错误，明确提出批评：“不是宣传依靠贫雇农，巩固地联合中农，消灭封建制度的路线，而是孤立地宣传贫雇农路线。不是宣传无产阶级联合一切劳动人民，受压迫的民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其他爱国分子（其中包括不反对土地改革的开明绅士），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民主政府，而是孤立地宣传所谓贫雇农打江山坐江山，或者说民主政府只应该听工人和贫雇农的意见，而对中农，对独立劳动者，对民族资产阶级，对知识分子等，则一概不提。这是严重的原则性的错误。”

毛主席：《纠正土改宣传工作中的“左”倾错误》1948.2.11.

“坚决用一切方法吸收中农参加运动，并使其获得利益，决不可侵犯中农土地。凡中农土地被侵犯者，应设法退还或赔偿，整个斗争必须取得全体农民的真正同情或满意（包括富裕中农在内）。”

毛主席：《中共中央关于清算减租及土地问题的指示》1946.5.4.

“土地改革的一个任务，是满足某些中农的要求。必须容许一部分中农保有比较一般贫农所得土地的平均水平为高的土地量。我们赞助农民平分土地的要求，是为了便于发动广大的农民群众迅速地消灭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所有制度，并非提倡绝对的平均主义。谁要是提倡绝对的平均主义，那就是错误的。现在农村中流行的一种破坏工商业、

关得满满的，严重打击了广大革命干部积极性，给革命事业带来很大损失。

刘少奇还公然主张抹杀区别，乱打乱杀，地主一律扫地出门。在全国土地会议上说：“在土地法大纲政策上没有规定区别对待，不规定好。”……如地主之间，地主与富农，富裕中农与劳动富农区别一下在原则上是好的，但政策上规定就会出毛病。”

刘少奇：《在全国土地会议上的讲话》1947.9.13.

“太行的经验证明：消灭地主剥削一定要彻底，叫做让地主扫地出门，土地财产一切搞干净，让他要七天饭，挑三天粪，这时候他以为活不成了，农民说本来是我们的，看怪可怜的，恩赐你一点吧！于是地主就感恩不尽。一定要把地主打垮了，然后恩赐他一份，他才会感恩，我看是这样的。”

刘少奇：《关于土地问题的讲话》1947.4.30.

“在彻底平分政策下，富农要反对，甚至不比地主弱，甚至比地主更厉害，中国富农有许多方面比地主本事还多一些，他们有组织宣传能力，所以对富农要特别注意。”

刘少奇：《在全国土地会议上报告》1947.9.13.

土地改革中不许侵犯城市工商业，这是从当时历史条件出发，从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长远利益出发而规定的正确政策。而刘少奇却歪曲说：“群众无非是想要些东西，一个商店和作坊没有多少东西。一些台台柜柜药箱箱，分了也没有用。一切工商商店，……几时想要，下一个命令就行了，不要着急。”

刘少奇：《在全国土地会议上的讲话》1947.9.13.

“照群众的意见，彻底把地主弄完，群众要搞地主的商业，就搞掉，如果群众不弄光，就可不弄光，……”

“大胆提倡干部服从群众，不是要群众

在分配土地问题上主张绝对平均主义的思想，它的性质是反动的、落后的、倒退的。我们必须批判这种思想。”

毛主席：《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1948.4.1.

“集中注意于向汉奸、豪绅、恶霸做坚决的斗争，使他们完全孤立，并拿出土地来。但仍应给他们留下维持生活所必要的土地，即给他们饭吃。对于汉奸、豪绅、恶霸的走狗之属于中农，贫农及贫苦出身，则应采取分化的政策，促其坦白反悔，不要侵犯其土地。在其坦白反悔后，并须给以应得利益。”

毛主席：《中共中央关于清算减租及土地问题的指示》
1946.5.4.

“新区土地改革应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打击地主，中立富农。又要分几个步骤：首先打击大地主，然后打击其他地主。对于恶霸和非恶霸，对于大、中、小地主，在待遇上要有区别。第二阶段，平分土地，包括富农出租和多余的土地在内。但在待遇上，对待富农应同对待地主有所区别。总的打击面，一般不能超过户数百分之八，人口百分之十。在区别对待和总的打击面上，半老区亦是如此。”

毛主席：《新解放区土地改革要点》1948.2.15.

“土地改革的目的是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即消灭封建地主之为阶级，而不是消灭地主个人。因此，对地主必须分给和农民同样的土地财产，并使他们学会劳动生产，参加国民经济生活的行列。除了可以和应当惩办那些为广大人民群众所痛恨的查有实据的罪大恶极的反革命分子和恶霸分子以外，必须实行对一切人的宽大政策，禁止任何的乱打乱杀。”

毛主席：《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1948.4.1.

服从干部，……凡群众要撤职的，统统撤职。”

刘少奇：《1947年4月27日给贺龙、李井泉等人的信》

1950年刘少奇却又以“避免社会财富的浪费和破坏”为借口，反对“没收和分配地主财产。”忽“左”忽右，充分暴露了他机会主义的嘴脸。如他1950年6月14日在《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报告》中说：“自然，由于地主的多年剥削，多数地主是有许多其他财产的。根据过去的经验，如果没收和分配地主的这些财产，就要引起地主对于这些财产的隐藏分散和农民对于这些财产的追索。这就容易引起混乱现象，并引起很大的社会财富的浪费和破坏。这样就不如把这些财产保留给地主，一方面，地主可以依靠这些财产维持生活，同时，也可以把这些财产投入生产，这对于社会也是有益处的。”公然站在地主阶级立场上，主张“和平土改”。

刘少奇在土改中还无视党纪国法，在1950年土改前后，接二连三给地主亲戚通风报信，泄露党和国家机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是在1950年6月28日通过的，而刘少奇于同年五月就把其中的重要内容通知了他的地主姐姐。刘在给他七姐（地主分子）的信中说：“中央已决定今年秋后分田不动富农的土地和财产。七哥（指恶霸地主刘作衡）大概要算富农，所以他家土地和财产可以不动，不会受什么损失。”减租退押，在后期是“停止退押”的规定，但这只是内部掌握，地富是不应知道的。然而刘少奇却也写信告诉他七姐：“中央已令各地停止退押，退不起的可以不退了。”公开鼓动他们抗拒。

《刘少奇给他七姐的信》1950.5.

2.

刘少奇的侄子刘奠邦，解放前自己不劳动，依靠出租土地为生，定为富农已属宽大，而刘少奇仍感不满，公开鼓动他们翻

“现在许多地方斗争地主富农的方法是不适当的。对地主和富农用一样的方法去斗，甚至要打死一些人。对地主甚至对富农一律用扫地出门的办法等打下地主的威风是必要的，但并不要每个地主富农用一样的方法去斗。首先对富农与对地主的斗争应有区别。土地法大纲上规定废除地主阶级的土地所有权，没收地主的牲畜、农具、房产及其他财产。对富农除土地一平分外，只是征收上述财产的多余部分，即征收其多于一般中农的财产，并非全部没收。”

任弼时：《土地改革中的几个问题》1948.1.12.

“战争和土改是在新民主主义的历史时期考验全中国一切人们、一切党派的两个‘关’。什么人站在革命人民方面，他就是革命派，什么人站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方面，他就是反革命派。”

毛主席：《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的闭幕词》1950.6.23.

“我们是站在无产阶级的和人民大众的立场。对于共产党员来说，也就是要站在党的立场，站在党性和党的政策的立场。”

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1942.5.

二、必须逐步实现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消灭富农经济和个体经济

“在革命胜利后，……把中国建设成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

毛主席：《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1949.3.5.

“在农民群众方面，几千年来都是个体经

案，说什么：“莫邦家固不种地。出租土地，虽生活不好，人家亦评为富农，但以缺乏劳动力为理由，亦可请求定为小土地出租者。”

《刘少奇给刘作衡、刘奠邦、刘秀林的信》1951.1.17.

二、主张长期保存富农经济

“社会主义问题是将来的事情，现在提的过早。”

刘少奇：《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1951.

“我们采取保存富农的经济，当然不是一种暂时的政策，而是一种长期的政策，这就是说在整个新民主主义阶段中都要保存富农

济，一家一户就是一个生产单位。这种分散的个体生产，就是封建统治的经济基础，而使农民自己陷于永远的穷苦。克服这种状况的唯一办法，就是逐渐地集体化；而达到集体化的唯一道路，依据列宁所说，就是经过合作社。

毛主席：《组织起来》1943.11.29.

“在最近几年中间，农村中的资本主义自发势力一天一天地在发展，新富农已经到处出现，许多富裕中农力求把自己变为富农。许多贫农，则因为生产资料不足，仍然处于贫困地位，有些人欠了债，有些人出卖了土地，有些人出租了土地，这种情况如果让它发展下去，农村中向两极分化的现象必然一天一天地严重起来。失去土地的农民和继续处于贫困地位的农民将要埋怨我们，他们将说我们见死不救，不去帮助他们解决困难。向资本主义方向发展的那些富裕中农也将对我们不满，因为我们如果不想走资本主义的道路的话，就永远不能满足这些农民的要求。在这种情况下，工人和农民的同盟能够继续巩固下去吗？显然是不能够的。这个问题，只有在新的基础之上才能获得解决。这就是在逐步地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和逐步地实现对于手工业，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逐步地实现对于整个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即实行合作化，在农村中消灭富农经济制度和个体经济制度，使全体农村人民共同富裕起来。我们认为只有这样，工人和农民的联盟才能获得巩固。

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的问题》1955.7.31.

“巩固新民主主义秩序”是错误的。群居终日，言不及义，好行小惠，难矣哉！

毛主席：《对农村工作部的批评》1953.

对于农村的阵地，社会主义如果不占

经济，只有到了这样一种条件成熟，以至在农村中可以大量地采用机器耕作，组织集体农場，实行农村社会主义改造之时，富农经济的存在，才成为没有必要的了，而这是在相当长远的将来才能作到的。”

(1950年6月刘少奇在全国政协
第二次会议的报告)

“以后作富农，雇请工人种地，自己也种地，这是可以的，不会受到大的斗争的，所以你们及其他的人家还可以雇长工、短工作事，以帮助你们进行生产。这样，乡下找工作的人才有工作，你们也可过活。因为允许雇人种地，对穷人也是有好处的，故可以告诉乡下的亲友们，为了进行生产尽可以雇请长工或短工，讲好价钱，订好合同，以后按合同待遇工人，就不会有问题。”

(1950年5月刘少奇给他地、富
亲属的信)

“资本家现在的剥削，不但没有罪恶，而且有功劳。今天不是……剥削太多，而是太少了。工人农民的痛苦在于没有剥削他们，你们有本事多剥削，对国家对人民都有利。”

刘少奇：《与天津资本家座谈》
1949.

“富农经济的存在及其在某种限度内的发展，对于我们国家的人民经济的发展，是有利的，因而对于广大的农民也是有利的。”

(刘少奇：《关于土地改革问题的
报告》1950.6.14.)

有人问：“雇工耕种的土地是否有限制？”我们的答复：“没有限制。”无论雇长工也好，雇零工也好，雇十个八个甚至一百个也好，只要是自己耕种或雇人耕种自己经营的土地，我们就应该加以保护，不得侵犯。

(刘少奇1950年6月20日在政协
全国委员会关于土地改革问题
讨论的结论)

“农村党员发展富农经济也不要紧，没

领，资本主义就必然会去占领。难道可以既不走资本主义的道路，又不走社会主义道路吗？”

陈伯达：《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草案的说明》
1953.10.

三、在农业集体化的基本上实现农业的机械化和电气化

“有些同志不赞成我党中央关于我国农业合作化的步骤应当和我国的社会主义工业化步骤相适应的方针，……他们认为，在工业化的问题上，可以采取现在规定的速度，而在农业合作化的问题上，则不必同工业化步骤相适应，而应当采取特别迟缓的速度。……这些同志，不知道社会主义工业化是不能离开农业合作化而孤立地去进行的。……在农业方面，在我国的条件下（在资本主义国家内，是使农业资本主义化），则必须先有合作化，然后才能使用大机器。”

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
1955.7.31.

在完成反封建的土地改革以后，我们党在农业问题上的根本路线是：第一步，实现农业集体化；第二步在农业集体化的基础上，实现农业的机械化和电气化。”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决定》1962.9.27.

“我国有五亿多农业人口，农民的情况如何，对于我国经济的发展和政权的巩固，关系极大。……合作化完成了，这就解决了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同个体农业经济之间的

关系。”

（1951年刘少奇在东北的讲话）

一九五二年，刘少奇提出了：“巩固新民主主义秩序”的口号，并且同意邓子恢一九五二年和一九五三年一再提出的“四大自由”（即雇工自由、借贷自由、租佃自由和土地买卖自由）还宣扬：“在农村中，取消雇工自由，借贷自由和贸易自由，企图完全排除富农发展的可能性，这在今天对发展生产是不利的，而且是不可能的”。

三、以先工业化，后集体化为借口，反对农民组织起来

“没有机器的集体化，是巩固不了的。”

（1950年6月14日刘少奇对安子文、王甫的谈话）

“有些同志认为农村可以依靠互助组、合作社、代耕队实行农业集体化，实行农业社会主义，这是不可能的。这是一种空想的农业社会主义，是错误的。农业要实行社会主义，如果没有工业的发展，不实现工业化，农业根本不可能集体化。”

（1951年6月刘少奇在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几个初级合作社不能算社会主义的萌芽，要合作化，必须象苏联一样，一大片一大片的，要合作化条件不成熟。”

“在土地改革后的农村中，在经济发展中，农民的自发势力和阶级分化已经开始表现出来了。党内已经有一些同志对这种自发势力和阶级分化表示害怕，并且企图去加以阻止或避免。他们想用劳动互助组和供销合作社的办法去达到阻止或避免此种趋势的目的。已有人提出这样的意见：“应该逐步地动摇、削弱直至否定私有基础，把农业互助组提高到农业生产合作社，以此作为新因素，去战胜农业的自发因素。”这是一种错误

大矛盾。”

毛主席：《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1957.2.
27.

四、积极地、热情地、有计划地领导合作化运动

“我们在农业社会主义改造方面，采取了逐步前进的方法。第一步，在农村中，按照自愿和互利的原则，号召农民组织仅仅带有某些社会主义萌芽的、几户为一起或者十几户为一起的农业生产互助组。然后，第二步，在这些互助组的基础上，仍然按照自愿和互利的原则，号召农民组织以土地入股和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小型的、带有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然后，第三步，才在这些小型的、半社会主义的合作社的基础上，按照同样的自愿和互利的原则，号召农民进一步地联合起来，组织大型的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合作社。”

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
1955.7.31.

“目前农村中，合作化的社会改革的高潮，有些地方已经到来，全国也即将到来，这是五亿多农村人口的大规模的社会主义的革命运动，带有极其伟大的世界意义。我们应当积极地热情地有计划地去领导这个运动，而不是用各种办法去拉它向后退。”

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
1955.7.31.

“我们的某些同志却象一个小脚女人，东摇西摆地在那里走路，老是埋怨旁人说：走快了，走快了，过多的评头品足，不适当的埋怨，无穷的忧虑，数不尽的清规和戒律，以为这是指导农村中社会主义群众运动的正确方针。”

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1955.7.31.

的、危险的、空想的农业社会主义思想。”

(1951年刘少奇在马列学院第一期毕业学员会上的讲话)

四、以反“急躁冒进”为名，抵制合作化运动，大砍合作社

一九五〇年，邓子恢就提出，南方农村地少人多，不要组织互助组，直接和毛主席提出的要成立“耕田队”、“变工队”、“劳动互助组”的指示相对抗。

一九五三年春，刘少奇支持邓子恢、廖鲁言大反所谓农业合作化的“急躁冒进”，大批解散合作社。在刘少奇支持下，邓子恢、廖鲁言等背着毛主席，在同年四月召开农村工业会议，进行“反冒进”的布置和动员，要我们党“从小农经济的现状出发”、“循序渐进”、“宁缓勿急”。

一九五五年四月十七日，邓子恢、廖鲁言向刘少奇汇报农村工作会议情况时，刘少奇对邓子恢说：“《胜利冲昏头脑》这篇文章你看过没有？中国也有这种现象。好好写一篇文章，反一反冒进”。

刘少奇在给邓子恢的指示中说：“对下面的发展计划要适当加以控制，不要层层附加，无限制发展，因为数量增加超过了一定限度，就要引起质量的变化。……今后的总方针是停止发展，全力巩固，停缩，搞生产。”

一九五五年五月初，刘少奇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批准邓子恢提出的“停止发展，坚决收缩”的建议。当时，刘少奇说：“停止发展，收缩十万个社，同各省、市、区商定。”邓子恢、廖鲁言奉了刘少奇指令，采取“收缩”的方针，在全国各地大砍特砍，经刘少奇批准，砍掉了二十万个合作社，妄图把轰轰烈烈的合作化运动砍下去。

“在发展的问题上，目前不是批评冒进的问题。说现在合作社的发展‘超过了实际可能’‘超过了群众的觉悟水平’，这是不对的。”

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
1955.7.31.

“我们认为恰好相反，如果不赶快上马，就有破坏工农联盟的危险。这里看来只有一字之差，一个要下马，一个要上马，却是表现了两条路线的分歧。”

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
1955.7.31.

“富裕农民中的资本主义倾向是严重的。只要我们在合作化运动中，乃至以后一个很长的时期内，稍微放松了对于农民的政治工作，资本主义倾向就会泛滥起来。”

毛主席：《必须对资本主义倾向作坚决斗争》一文的按语1955。

“……广大农民是愿意在党的领导下，逐步地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

毛主席：《必须对资本主义倾向作坚决斗争》一文的按语1955。

“我们依靠人民公社的集体力量，充分发挥广大农民集体生产的积极性迅速恢复和发展了农业生产。

(周总理 1964 年人大三届一次会议上政府工作报告)

五、念念不忘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

发展农业，可以有两条道路。一条是资本主义道路：让农民的命运掌握在地主、富农和投机商人的手里，极少数人发财而少数人贫困和不断破产。一条是社会主义道路：

一九五七年一月，邓小平也大力鼓吹农业合作化运动只能慢，不能快，说什么：“我们中国的毛驴就是慢，慢有慢的好处，汽车开得快，摔就摔死了。毛驴慢，但稳当。”

一九五七年二月，邓小平在接见团省、市委书记时，又攻击合作化运动说：“搞得这么快，不可避免地要遗留很多问题。去年国家花钱很多，但不能解决问题。”

“相当多的农民要求分配土地……农民对集体经济丧失了信心”

(1962年夏邓小平)

“现在最主要的问题，是多生产粮食，只要能增产，单干也可以，不管黑猫白猫能捉住老鼠就是好猫。”

(1962年夏邓小平中央书记处书记)

廖鲁言也跟着叫嚷：“这几年牲口下降，同合作化发展快有关”，

五、抹杀阶级界限，鼓吹阶级斗争熄灭论

“一个人作地主作了好久，从来没有劳动，从来没有跟农民在一块，生活习惯、讲的道理都不是农民的。但是可以一念之差，地主不做了，问题就解决了。彻底甩掉地主

让农民在工人阶级的领导下掌握自己的命运，共同富裕和共同繁荣。”

《全国农业发展纲要》序言 1957.
10.25.

“在我国，虽然社会主义改造，在所有制方面说来，已经基本完成。革命时期的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已经基本结束。但是，被推翻的地主买办阶级的残余还是存在，资产阶级还是存在，小资产阶级刚刚在改造。阶级斗争并没有结束。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各派政治力量之间的阶级斗争，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在意识形态方面的阶级斗争，还是长时期的，曲折的，有时甚至是很激烈的。无产阶级要按照自己的世界观改造世界。资产阶级也要按照自己的世界观改造世界。在这一方面，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之间谁胜谁负的问题还没有真正解决。”

毛主席：《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1957.2.27.

“我们已经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改造方面，取得了基本胜利，但是在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方面，我们还没有完全取得胜利。”

毛主席：《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57.3.12.

“在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整个历史时期，在由资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整个历史时期，（这个时期需要几十年，甚至更多的时间）存在着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这两条道路的斗争。”

《中国共产党八届十中全会公报》
1962.9.29.

选举权，只给人民，不给反动派。

毛主席：《论人民民主专政》
1949.6.30.

阶级，站过来，站在劳动人民方面，拥护土地改革是认识了，但是站在这方面是格格不入的，劳动起来手疼，讲起话来也不同，你讲的话，我觉得不好听，我讲的话，他们觉得不好听，搞不好。这种生活习惯的改变，是要经过一个过程的，甚至可以说是要经过一个痛苦过程的。但是，立场的改变，站过来，站过去，那并不是困难的。

（刘少奇1951年5月13日在政协全国委员会民主人士学习座谈会上的报告）

一九五六年，刘少奇在“八大政治报告”中说：“在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后，我国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谁胜谁负的问题，现在已经解决了。”同年，刘少奇在对原农村工作部指示中说：“农业合作化以后，党在农村的任务有三条：一是搞好生产；二是巩固合作社；三是稳定新的生产关系，使之正常化。”

一九五七年四月，刘少奇在上海党员干部会上说：“现在国内阶级敌人已经基本消灭了，地主阶级已被消灭了，资产阶级也基本上被消灭了，反革命也基本上消灭了，我们说国内的主要阶级的阶级斗争已经基本上结束了，那就是说，敌我矛盾已经基本解决了。……以后革命斗争没有了……那个阶级斗争已经过去了，那些情况都用不着了，那些经验都闲起来了。……因此，过去有过阶级斗争经验，有过革命斗争经验的干部，年纪轻的，我们派他去种几年地，做几年工。”

一九五七年九月，邓小平在“关于整风运动的报告”中说：“合作社制度的巩固基本上决定于农业生产的发展。只有发展生产，增加农民的收入，合作社表现出了很大优越性，才是社会主义在两条道路斗争中获得胜利的可靠保证。”

一九五八年，邓小平说：现在我国还存在两条路线的斗争，但主要是两种方法的斗争。这种斗争的性质并非是社会主义还是资

“在拿枪的敌人被消灭以后，不拿枪的敌人依然存在，他们必然地要和我们作拼死的斗争，我们决不可以轻视这些敌人。如果我们现在不是这样地提出问题和认识问题，我们就要犯极大的错误。”

毛主席：《在中共中央七届二中全会上的报告》

帝国主义和国内反动派决不甘心于他们的失败，他们还要作最后的挣扎。在全国平定以后，他们还要作最后的挣扎。在全国平定以后，他们也还会以各种方式从事破坏和捣乱，他们将每日每时企图在中国复辟。这是必然的，毫无疑问的，我们务必不要松懈自己的警惕性。”

毛主席：《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上开幕词》1949.9.21.

六、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設社会主义

“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这是我国勤劳勇敢的六亿五千万人民的伟大决心和智慧的表现，是我们党和我国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毛泽东同志创造性的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实际结合起来的产物。”

《中国共产党八届八中全会关于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决议》
1959.8.16.

“在一个新的象人民公社这样的缺乏经验的前无古人的几亿人民的社会运动中，人民和他们的领导者们都只能从他们的实践中逐步地取得经验，对事物的本质逐步地加深他们的认识，揭露事物的矛盾，解决这些矛盾，肯定工作中的成绩，克服工作中的缺点。谁要说一个广大的社会运动能够完全没有缺点，那他就不过是一个空想家，或者是一个观潮派、算帐派，或者简直是敌对分

本主义的道路问题。”

一九六〇年，邓小平在传达中央天津会议精神时，说什么：“党内两条路线的斗争，即是建设社会主义快与慢的问题。”

一九五六年，邓小平在修改党章的报告中说：“贫农和中农现在都已成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社员，他们之间的区别很快只有历史意义。

邓小平还说：“对于地主阶级分子选举权的限制只不过是‘一种临时的办法’，‘在不久的将来……就成为不必要的了。’‘对于富农分子一般并不存在有无政治权利的问题，即是说他们是有政治权利的。’

邓小平：《关于选举草案的报告》
1953.

六、恶毒攻击三面红旗

刘少奇一九六一年说：“三面红旗可以让人家怀疑几年。”“对三面红旗要看三、五年再作结论。”还说什么大跃进时期是“发疯的时候”，“无计划的肚子”，“五八和五九年大跃进就是靠增加人和延长时间实现的。”“人民公社……现在看不出优越性。”

一九六二年一月，刘少奇说：“这几年不节省群众的干劲，浪费了群众许多干劲，这是一个很大的错误。同志们担心群众的干劲发动不起来，这是目前应当很好地进行研究的一个问题。因为这几年群众的热情和干劲受到了挫折。

一九六二年初，在中央扩大工作会议上，刘少奇恶毒攻击说：“现在来总结前几年的工作，恐怕总结不完，我们的后代还要进行总结。”“这几年的问题，是四高（高指标、高估产、高收购、高供应）引起的。”“三

子。”

毛主席：1959年春

人民公社好。

毛主席：1958.

“……我国最广大的人民群众和干部总是坚定的相信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三面红旗是正确的。他们充分地发扬艰苦奋斗、勤俭建国的光荣传统和自力更生、奋发图强的战斗精神，在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积极地向困难作斗争，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中国共产党八届十中全会公报》
1962.

“……小社人少地少资金少，不能进行大规模的经营，不能使用机器。这种小社仍然束缚生产力的发展，不能停留太久，应当逐步合并。”

毛主席：《大社的优越性》一文的
按语1955.

“……还是办人民公社好，它的好处是，可以把工、农、商、学、兵合在一起，便于领导。”

毛主席：《视察山东农村》人民日报
1958.8.13.

“……人民公社的出现不是偶然的，它是我国经济和政治发展的产物，是党的社会主义整风运动、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和一九五八年社会主义建设大跃进的产物。”

《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
1958.12.10.

“人民公社的出现，公社化运动的发展，是“好得很”，而决不是“糟得很”。人民公社是形势发展的必然产物，它的突起并不“过早”。说人民公社“糟得很”的，只是那些极端仇视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帝国主义分子，还有一些反人民反社会主义的右派分子和其

面红旗要当作‘历史教训’来总结。”“大跃进是搞得太快了一点，因为失掉了平衡，跃进三年，今后调整可能要十年、八年，这样不合算。”

“三力（人力、地力、财力）亏损，过七、八年也难复原。”

“人民公社化运动不是什么人喊一下，就会出现的。”

刘少奇：《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的胜利》1959.

一九六二年七月，邓小平在团七届三中全会上说：“目前政治上是大好形势，经济上是不大好形势，这几年确实做了许多蠢事，影响了党和国家的威信。帝国主义、修正主义看不起我们，人们埋怨我们，是应该埋怨，骂我们，是该骂，骂一下好。……有人说怪话，也对，我们认错，群众还是给我们自新机会的”。

廖鲁言也就跟着叫嚷：“三面红旗退色了，不那么红了，”“总路线、人民公社、大跃进，究竟对不对？对了，为什么闹成这个样子？”他还猖狂地把攻击矛头直接指向伟大的领袖毛主席，说什么：“闹成这个样子，都是单凭一时热情，赫光头一骂，就拚了老命，不顾一切大办起来的结果。”还说：“现在好比汽车开进死胡同里，要倒车是很费劲的。”

刘、邓及其在农口的代理人，对蓬勃发展中、有强大生命力的人民公社化运动更是极端仇恨。毛主席一九五八年提出“人民公社好”的伟大号召，使广大农民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得到正确引导和极大发扬。刘少奇却咒骂说：“人民公社运动不是什么人喊一下就会出现的。”

一九六二年初，刘少奇说：“有的同志说人民公社办早了，不办公社，是不是更好一点？当时不办，也许可能好一点，迟几年办是可以的。”还说：“人民公社有一点一大

他反动分子。”

周恩来：《关于调整一九五九年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和进一步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的报告》1959.8.26.

“我们应当把世界进步的情况和光明的前途，常常向人民宣传，使人民建立起胜利的信心。同时，我们还要告诉人民，告诉同志们，道路是曲折的。在革命的道路上还有许多障碍物，还有许多困难。……世界上没有直路，要准备走曲折的路，不要贪便宜。不能设想，那一天早上，一切反动派统统自己跪在地下。总之，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我们面前困难还多，不可忽视。我们和全体人民团结起来，共同努力，一定能够排除万难，达到胜利的目的。”

毛主席：《关于重庆谈判》1945.
10.17.

任何新生事物的成长都是要经过艰难曲折的。在社会主义事业中，要想不经过艰难曲折，不付出极大努力，总是一帆风顺，容易得到成功，这种想法，只是幻想。”

毛主席：《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1957.
2.217.

二公，兴修了许多已经发挥效益的水利工程，有一些社办企业，也做了一些事情，但是作用不很大，一大二公还不大明显，还看不大清楚。”

（刘少奇在扩大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农村公社就是社会主义的联社。”

邓小平：《共青团三届七中全会上讲话》1962.

邓小平1961年，在广州中央工作会议上说：“从互助组到初级社、高级社都是有规律的。……工作有步骤，较稳当。但是搞公社，步子就迈得快了。按照马克思主义的方法我们就是超越了阶段。”

1962年，邓小平更加露骨地说：“人民公社名字可以取消，实际恢复为57年的大队。”

“现在看生产关系很紧张，党群关系紧张、干群关系紧张，所有制关系紧张。三年来所有制破坏了，积极性破坏了。天灾不是主要的，人祸是主要的，我国农业情况好转不是三年、五年的事，而是七年八年的事。

邓小平：《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1961.6.

廖鲁言攻击人民公社说：“一个劳动日，一毛、二毛不如老母鸡下个蛋。”“合作化没有因为改变生产关系，影响生产，公社化则带来很大损失，破坏了生产。”“公社化带来了种种损失，粮食减产的损失，三年也恢复不了。”廖鲁言起草的文件和发表的文章中，都只字不提人民公社“一大二公”“政社合一”的优点。一九六三年在苏联举办的“人民公社在前进”图片展览，经廖鲁言修改过的前言中，也不提人民公社的一大二公和政社合一，还勾掉了“农业生产出现了大跃进的局面”，“自力更生、奋发图强”等语句。

七、調整、巩固、充实、提高、总结经验、不断前进

“攻其一点或几点，尽量夸大，不及其余”。这是一种脱离实际情况的形而上学的方法。一九五七年资产阶级右派分子向社会主义猖狂进攻，他们用的就是这种方法。”

毛主席：《工作方法六十条》（草案）1958.

“他们看不见党领导下的一切人民事业，成绩是主要的，而缺点错误则是第二位的，不过是十个指头中的一个指头而已。”

《中国共产党八届八中全会公报》
1959.8.

“害怕群众运动，是右倾机会主义分子，资产阶级革命家的本性，他们在运动面前专门挑剔缺点，夸大缺点，目的是散布松劲、泄气、埋怨、悲观情绪，否定成绩，否定党的总路线。”

林彪：《高举党的总路线和毛泽东思想红旗阔步前进》
1959.

“我们的经济困难已经到了顶底，再往前进，就陆续上升了。”

毛主席在一九六一年的谈话

“……自从一九六一年九中全会以来，特别是今年以来，全党贯彻执行对国民经济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加强农业生产战线，已经取得了显著的成效。……国民经济的情况，去年比前年好一些，今年比去年又要好一些。

《中国共产党八届十中全会公报》
1962.10.

“所有这一切，说明了一部分同志过去对于农村形势和农村生产情况持有的悲观情绪，是没有根据的。”

毛主席：《前十条》1963.

七、大刮黑暗风，实行反攻倒算

刘少奇在一九六一年回到他湖南老家时候，就对全国农村的形势，作出悲观的估计，说什么，“一九五八年以來中央犯了错误。”

一九六二年一月，刘少奇在中央扩大工作会议上说：“目前是形势严重”，“前途暗淡”，“困难重重”，说：“我们现在经济上处在一种不平凡的时期，即非常时期。”

一九六一年夏，邓小平在中央工作会议上说：“河南有人说‘三分天灾，七分人祸’，人祸是主要的，不要老说是一个指头的问题”。还说：“现在生产关系紧张，党群关系紧张，所有制关系紧张，三年来，所有制破坏了，积极性破坏了”。把农村的形势说得漆黑一团，胡说：“我国农业好转，绝不是三年、五年、而是七、八年的事”。

一九六一年底，邓小平说：“社会主义优越性在那里呢？前几年还可看出优越性，这几年不行了，不能吹牛了”。

一九六二年三月，刘少奇在布置查“黑暗面”材料说：“查出来可能是很丑的，但实际存在；你不揭，旁人揭；现在不揭，将来揭；活着不揭，死了要揭”。

廖鲁言一九六二年亲自出马，动员农业部大批人员，专门搜集农村中“黑暗面”的材料。指示副部长顾大川专门到毛主席去过的四川省郫县红光公社，搜集“黑暗面”材料，跟毛主席唱对台戏。为写赫鲁晓夫式的秘密报告作准备。

八、教育和组织农民群众，坚定不移地向社会主义大道前进

“严重的问题是教育农民。……没有农业的社会化，就没有全部的巩固的社会主义。”

毛主席：《论人民民主专政》
1949.6.30.

“……分散的个体的农业经济和手工业经济，是可能和必须谨慎地，逐步地而又积极地引导他们向着现代化和集体化的方向发展的，任其自流的观点是错误的。

毛主席：《在中国共产党七届二中全会上的报告》1949.3.5.

“……全国大多数农民，为了摆脱贫困，改善生活，为了抵御灾荒，只有联合起来，向社会主义大道前进，才能达到目的。”

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的问题》1955.7.

“一切劳动农民，不论是那个阶层，除了组织起来集体生产，是无法抵抗灾荒的。”

毛主席：《只有合作化才能抵抗天灾》一文的按语1955.

“我们必须相信：（1）广大农民是愿意在党的领导下逐步地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2）党是能够领导农民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这两点是事物的本质和主流。”

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
1955.7.31.

“合作社必须强调做好政治工作。政治工作的基本任务是向农民群众不断地灌输社会主义思想，批评资本主义倾向。”

毛主席：《张郭庄合作社的政治工作》一文的按语1955.

“反对自私自利的资本主义自发倾向，提

八、提倡“包产到户”，“三自一包”，鼓励单干

一九六二年初，刘少奇、陶铸批准河南实行“借地”。陶铸说：“不怕资本主义，就怕浮肿病”。刘少奇说：“可以，不借地有什么办法呢？”

一九六二年五月，刘、邓听了邓子恢关于安徽“责任田”的汇报后，邓小平说：“新事物可以让他们试一试，华东局的结论下的太早了”，（按：指华东局纠正“责任田”的决定）刘少奇表示同意。

刘少奇还说什么：“工业要退够，农业上也要退够，包括包产到户，单干”。

一九六二年六月，邓小平说：“过渡时期，一切有利于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的办法都可以，不要说那一种办法最好，唯一的”，“工业上要退够，农业上也要退够，包括包产到户”。

一九六二年七月，在支援农业干部会上刘诬蔑说：“现在有的地方人民公社已经散了，有百分之二十的农户，采取各种形式已经散了，还有的要散。这些情况说明，农村集体经济有瓦解的危险”。

邓小平一九六二年七月在团七届三中全会上说：“生产关系那一种形式最好？应该是那种形式发展生产快，就采取那种形式；群众愿意采取那种形式，就采取那种形式；不合法使它合法起来。我们四川有一句谚语：“不管是黑猫、黄猫，能拿住老鼠的就是好猫”。

一九六二年七月，邓小平指示廖鲁言负责起草一个“中共中央关于如何正确对待包产到户问题的指示”（草稿）在这个指示（草稿）中，把已经包产到户的合法化了，为要求单干的开了门。